

# 特种设备定期检验报检流程

(网上报检目前仅支持定期检验的设备)

以下流程适用于锅炉、压力容器、电梯、起重机械及场(厂)内专用机动车辆的定期检验报检。

1. 登录青岛市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官网 <http://www.qdtj.org.cn/>, 点击进入首页 → 选择: 网上报检 → 选择: 使用单位报检





## 2. 登录企业端管理平台



★注：若无账号可点击注册

进入注册账号页面，输入注册信息，点击注册。

用户注册USER REGISTER

登录帐号:	<input type="text"/>
用户名称:	<input type="text"/>
密码:	<input type="password"/>
确认密码:	<input type="password"/>
单位名称:	<input type="text"/>
联系人:	<input type="text"/>
联系电话:	<input type="text"/>
单位地址:	<input type="text"/>
附件(营业执照和身份证):	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选择文件"/> 未选择任何文件 <small>(不能超过5M, 如果图片太大, 建议使用截图工具处理之后再上传。)</small>
所在市:	青岛市
所在县:	
备注:	<input type="text"/>
验证码:	<input type="text"/> 
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注册"/>	

若您提交的注册申请两个工作日未处理，可拨打 0532-85812365 咨询。

### 3. 登录后，左侧菜单栏选择：报检信息 → 选择：设备报检



勾选本次需要报检设备（可同时勾选多台，设备较多的企业可以先添加购物车再统一生成报检单），点击：生成报检单 → 填写信息。



### 4. 核对报检单信息，确认无误后选择：提交审核

★注：缴款信息栏为开票信息资料，填写时请认真核对开票信息，务必保证信息准确性，审核通过后将无法修改开票信息。

如使用支票，缴款人（开票单位名称）填写务必与支票公章一致。

## 5. 查看当前报检状态 → 缴纳检验费用 → 打印回执单

报检成功后，在报检信息-报检状态列表，可以查看当前报检单状态，如图：



①审核通过：如申请的报检单无误，工作人员将审核通过。报检单位会收到短信提醒。



②审核不通过：如申请的报检单存在问题，工作人员将不予受理，并返回原因。可点击状态栏不予受理的按钮查看原因，按照要求重新申请报检。

**(若您申请的报检单两个工作日未处理，可拨打各报检咨询电话)**

## 青岛特检院 报检流程



★注：承压类报检目前未实现网上缴费功能，报检步骤到此结束。

审核通过的报检单，可以点击页面上方“缴款通知书”按钮，如图：



根据弹出来的缴款单上的内容进行缴款（可以扫描页面上的二维码进行缴款），如图：

打印

### 青岛市非税收入电子缴款通知书

缴款码：37020020199000064499  
填制日期：2021年03月01日

执收单位编码：239011		执收单位名称：青岛市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研究院	
缴款人	全 称：teset	收 款 人	全 称：青岛市财政局
	账 号：		账 号：
	开户银行：		开户银行：
金 额(大写)：伍佰贰拾伍元		小 写：¥525.00	
项目识别码 001	项目编码 12215	项目名称 特种设备检验费	单 位 元
		数 量 1	标 准 525.00
		金 额 525.00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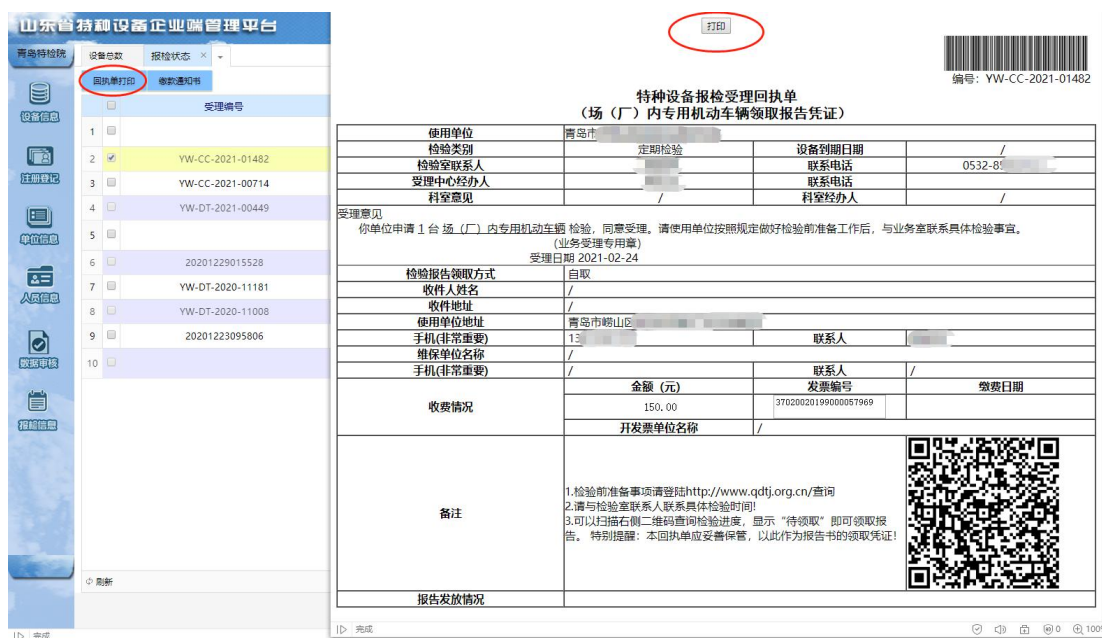
查验网址：<http://120.221.95.28:18080/billcheck> 有效期：15天，至2021年03月16日有效  
现支持银行：邮储银行、工商银行、农业银行、中国银行、建设银行、交通银行、中信银行、光大银行、华夏银行、民生银行、招商银行、兴业银行、浦发银行、平安银行、青岛银行、青岛农商行

★注：如未生成电子缴款通知书，切勿汇款！

电子缴款通知书有效期为 15 天，请及时缴纳检验费用，确保报检成功。

缴款成功后，可以打印回执单。

勾选对应的报检单，点击上方的回执单打印按钮，打印弹出来的回执单（该回执单是报告领取凭证）。



企业可根据回执单上的二维码，查看设备检验进度及报告状态，如扫码显示“待领取”即可领取报告)

## 6. 报检结束

报检成功后会收到短信提醒，请您耐心等待，检验人员会在 5 个工作日内与您联系约定现场检验时间。

**电子发票将在缴款成功一周内，自动发送到预留邮箱。**

缴费方式：微信/支付宝、网银、支票、现金

1、微信/支付宝（支持网上缴费）

扫描页面上的二维码进行缴款

2、支票（不支持网上缴费）

收款人：青岛市财政局 用途：票款分离

（据了解青岛银行、浦发银行、民生银行、地方商业银行、华夏银行以及各类农村地方银行暂不支持，具体以实际为准）

**如使用支票，缴款人（开票单位名称）务必与支票公章一致。**

3、电汇/网银流程（支持网上缴费）

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或者 360 浏览器极速模式

操作步骤：企业登录财政局网址 <http://qdcz.qingdao.gov.cn/>，点击进入非税缴费里的电子票，根据提示填入缴款码，缴款人，验证码后进入，选择企业网银在线支付即可。

（目前支持的银行有：农业银行、建设银行、中信银行、邮政储蓄银行、招商银行、光大银行、华夏银行、民生银行、平安银行、广发银行、上海浦发银行、青岛银行、北京银行、上海银行、宁波银行。）





缴款码:

37020020199000013720

缴款人:

青岛保税港区科创产业管理有限公司

验证码:

4SSM

4SSM

换一张

下一步

清空

“非税缴费技术服务电话 0532-58623183”

服务时间:工作日09:00-11:30 13:30-17:00

缴款通知书

缴费日期: 2021-01-05

执收单位编码: 239011

执收单位名称: 青岛市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研究院

缴款码: 37020020199000013720

名称	青岛保税港区科创产业管理有限公司			名称	青岛市财政局		
付款人	账号	开户银行		收款人	账号	开户银行	
金额(小写)	¥ 500.00			金额(大写)	伍佰元整		
项目识别码	收入项目编码	收入项目名称	单位	数量	收费标准	金额	
00000000445		特种设备检验费				500.00	

创建订单成功! 商户订单号: 210105114329910364

订单金额: 500元

请选择支付方式进行支付!

-  在线支付  
Online Payment
  -  支付宝  
ALIPAY
  -  云闪付
  -  微信支付
-  在线支付 企业网银

确认支付 >



★注：如使用原汇款方式，请联系工作人员确认汇款。

（如未生成电子缴款通知书，切勿汇款！）

报检咨询电话：0532-85812365（崂山市院本部）/0532-68069309（收费）

0532-85803365（山东路）

0532-86871800（青西分院）

0532-89069626（即墨分院）

0532-82206931（胶州分院）

0532-84351679（平度分院）

16678622661/17853211850（莱西分院）